

國立臺北大學三峽校區學生議會秘書處  
114學年度第1學期工作報告

第26屆秘書處, 2026年1月7日



大綱

1	組織	2
2	議事行政工作	4
3	公共關係	8
4	法制	11
5	財務	11
6	巡迴陳情桌專案	13
7	雜項	13
	附錄一、三峽校區學生議會移送臺北校區, 尚未受通知審查結果之 議案一覽表	16
	附錄二、本學期收支決算表及資產負債表	16

1 組織  
1.1 交接

已完成	未來工作方向
-----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025/7/2取得主要數位服務帳號密碼。</li> <li>2025/9/10實體交接第一次(存簿、印鑑等, 及大部結餘款)。</li> <li>2025/11實體交接第二次(剩餘款項)。</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持續增補《議事人員教戰手則》(即「議事人員工作手冊」)。</li> <li>下學期擬更換主要雲端服務帳號密碼, 並移除前屆會議助理存取權限。</li> <li>參考前屆工作報告<sup>1</sup>, 研議規劃製作「議事規則簡介」供新科議員參考。</li> </ol>
---	--

## 1.2 本學期組織異動

### 一、本學期秘書處工作團隊：

職稱	姓名	職責	備註
秘書長	黃振	綜理本處事務。	
副秘書長	黃振	協理本處事務。	114.7.10轉任秘書長
秘書	蔡筱閏	1.美宣 2.配屬法規委員會 3.協助大會議事	已辭職
秘書	高婕寧	1.美宣 2.配屬監察、文務委員會 3.協助大會議事	
秘書	陳昱銓	1.文書、法制 2.配屬預決算、財務委員會 3.協助大會議事	
秘書	丁郁捷	1.文書、法制 2.配屬程序、法制委員會 3.協助大會議事	
秘書	黃文棋	文書	已辭職
秘書	陳蘇瑀	1.美宣 2.配屬法規、程序委員會 3.協助大會議事	
秘書	陳先懷	1.文書、財務 2.配屬對策委員會 3.協助大會議事	
會議助理	吳安仁	協助大會議事	

### 二、本學期秘書處組織異動：

依第4次常會修正通過之《國立臺北大學學生自治會三峽校區學生議會秘書處組織規程》，本處應設組別及其職權如下表。各組各得置組長一人、副組長一人，由秘書長報請議長自秘書中聘兼之。擬自114學年度第2學期起聘。

名稱	職權
議事組	1. 編擬議事日程。 2. 會議記錄。

<sup>1</sup> 本處113學年度第2學期工作報告, 參、二、。

名稱	職權
	3. 議案之後續處理。 4. 蒐集、管理及彙編議事與立法資料。 5. 協助辦理學生議會各項選舉、罷免。 6. 學生議員請假、簽到。 7. 會議之聯絡。
公共關係與行銷企劃組	1. 撰擬、發布本會社群媒體圖文，及管理學生自治會網站本會所屬資訊。 2. 文書與電子訊息之收發、分配、撰擬及印刷。 3. 宣傳本會所辦活動。 4. 與其他個人或單位之交際。
財務組	1. 出納、庶務。 2. 編列預算、決算。 3. 管理檔案與典守關防以外之印信。

三、整體評估：比起前幾屆，本屆人力在處理議事上原應已屬充沛，但本屆因實踐議學上的委員會中心原則，開會頻率較高，且有巡迴陳情桌的新專案進行，因此在期中、期末考前後，人力仍偶有吃緊情況。未來如有更多專案(研議階段的有議員助理、議會形象影片、歷屆檔案整理及數位化等三項專案)，或許需要招募更多工作夥伴。

### 1.3 增能與培訓

一、秘書處本學期辦理兩次實體培訓活動：

(一) 第一次常會前2025/09/08於議場辦理秘書處教育訓練，邀請正副議長蒞臨指導，介紹本校學生自治概況及秘書處工作業務。

(二) 第四次常會當天中午辦理議事教育訓練。

二、2025/10/14辦理議事增能講座，由正副議長主講本校學生自治概況、議事規則二主題。本處秘書長等人到場聆聽。



會宣凱副議長主講本校學生自治概況。

傅冠紘議長主講議事規則。

## 2 議事行政工作

### 2.1 會議召開

一、會議之召開

(一) 會議通知：

1. 持續辦理學期初常會時間調查、開會通知等業務。
2. 本學期常會新增提案期限提醒，提醒出列席人員、單位可儘早於事前提案，以及邀請列席備詢。
3. 本處「邀請列席備詢系統」於第23屆上路，惟使用情況不佳，建請議員多加利用。如有需要邀請備詢，請儘量事前利用系統邀詢，以增進開會效益。
3. 本學期新增「建議事項提案系統」供學生議員於各委員會提出建議報告案使用。
4. 本學期會議通知，出列席者如屬個人，改使用密件副本通知，以遵守個資最小授權使用原則。

(二) 議事庶務：

1. 本學期辦理1次預備會議，7次大會(4次常會<sup>2</sup>、3次臨時會)，10次委員會(5次常設、5次程序)，共18次會議：

日期	會次	會議別	本處列席
2025-07-01	-	預備會議	-
2025-07-09	第1次	臨時會	黃振副秘書長 陳昱銓秘書
2025-07-26	第1次	程序委員會	黃振秘書長
2025-07-29	第2次	臨時會	高婕寧秘書、 蔡筱閩秘書
2025-09-11	第1次	法規委員會	丁郁捷秘書
2025-09-11	第1次	預決算委員會	陳昱銓秘書
2025-09-13	第2次	程序委員會	丁郁捷秘書
2025-09-16	第1次	常會	黃振秘書長、 陳昱銓秘書、 蔡筱閩秘書、 高婕寧秘書
2025-10-10	第3次	程序委員會	丁郁捷秘書
2025-10-14	第2次	常會	黃振秘書長、 陳昱銓秘書
2025-11-05	第3次	臨時會	黃振秘書長、 陳昱銓秘書
2025-11-10	-	法規、預決算委員會聯席會議	高婕寧秘書
2025-11-13	第4次	程序委員會	丁郁捷秘書
2025-11-18	第3次	常會	高婕寧秘書、 陳蘇瑁秘書
2025-12-04	第1次	文務委員會	丁郁捷秘書

<sup>2</sup> 不包含第5次常會。

日期	會次	會議別	本處列席
2025-12-06	第1次	財務委員會	陳昱銓秘書
2025-12-06	第5次	程序委員會	黃振秘書長
2025-12-11	第4次	常會	陳先懷秘書、 吳安仁會議助理

2. 持續辦理會議場地借用事宜(請見5.3節)。
3. 關於線上會議, 本屆測試使用免費(無時限、可錄影)之Jitsi Meet, 但成效不盡理想, 故仍編列Google AI Pro方案經費。因Google 2025年開放全球學生使用一年額度之Google AI Pro方案, 本學期之線上會議改由本處成員個人使用Pro方案帳號主辦, 因此未執行此項經費。



<開會示意圖>  
2025/09/11  
法規委員會召開實況, 委員  
站起熱烈討論  
, 本處秘書現場  
記錄並架設  
直播。

## 二、議案處理: 提案階段

### (一) 改善提案系統

1. 在表單經常被填錯的欄位, 加註填答建議。
2. 「提案參考指引」編寫中。

### (二) 提案協助

1. 回覆不熟悉提案方式的議員與新交接單位疑問, 協助其提案。
2. 持續執行提案格式相關品質審查機制, 確保提案附件、類別正確性, 及提案文字勘誤。

### (三) 增補資料

1. 持續協助提案單位增補、抽換議事資料。
2. 基於合理調整原則及主席主持議事需求, 本學期末完全進行無紙化會議, 因此提案單位如增補、抽換議事資料, 未於會議前一日辦理, 而是在會議當天才抽換, 秘書處將無法印製。

三、整體評估: 依本處之觀察, 本屆預決算(財務)委員會實質討論較有限。建議未來要求三峽校區學生會、總會、學生法院提早報送預(決)算資料, 並在安排議程時預留充分的時間給財務委員會

## 6 秘書處114-1工作報告

審查,以落實委員會中心主義,也節省大會開會的時間。

## 2.2 審畢議案處理

- 一、為使利害關係者知悉本會審議結果，本屆均以電子郵件通知原提案單位；就應公布之法規案或預算案等議案，並以電子郵件咨請會長公布。
- 二、持續辦理全校性議案移送臺北校區續審作業(本學期以LINE群組方式移送)。惟截至2026年1月7日，本會尚有6件已移送議案未獲該校區通知審議結果(附錄一)。
- 三、就兩校區意見不一之議案，報請議長召集跨校區協商，呈報總會裁決並列席總會會議說明。

## 2.3 會議之記錄

### 一、文字之記錄

本學期，製作會議紀錄方面，有以下改革：

過去作法	本學期改革
使用Google Sites製作，雖然也即時投影到螢幕上，但協作較不方便，且字體大小較小。	於會議召開時，同步以HackMD或Google文件，以Markdown語法多人協作，即時製作會議紀錄草稿。如此可以讓秘書處同時有多人一起製作會議紀錄，提升效率。
會議紀錄若需要修正，需要等到頁面設定公開後，再連絡秘書處。	本學期嘗試會後發送給出、列席人員確認後，一週內公開到網站上，成效甚佳，也要感謝議員協助糾錯。
議案附件需要自行查閱提案系統。	1.已加上提案系統對應議案的連結，可以直接點選查閱。 2.(長期規劃)在提案系統增加對應會議紀錄的連結。
每次會議的議案資料，須由記錄人手動從提案系統貼上。	本屆開發議事服務系統，其中秘書處排案系統功能可輸入議案編號後，自動生成會議紀錄初稿，節省手動剪貼多個議案的繁瑣精力消耗。 (1) 此系統開放原始碼，可供各學生自治組織參考。 (2) 目前準備進一步整合至總會秘書處「學生自治雲」專案，以更有效管制登入權限。

前屆研議製作簡化版會議紀錄，供發布於社群貼文，本屆經議長裁示，以每月議事報之形式呈現。

### 二、議事影音

1. 本屆初：無直播，只在會後把會議錄影上傳到YouTube頻道。
2. 學期初：使用本會Facebook粉絲專頁直播。
3. 學期中：
  - 議長指導使用OBS導播系統，並使用YouTube頻道直播。具有以

下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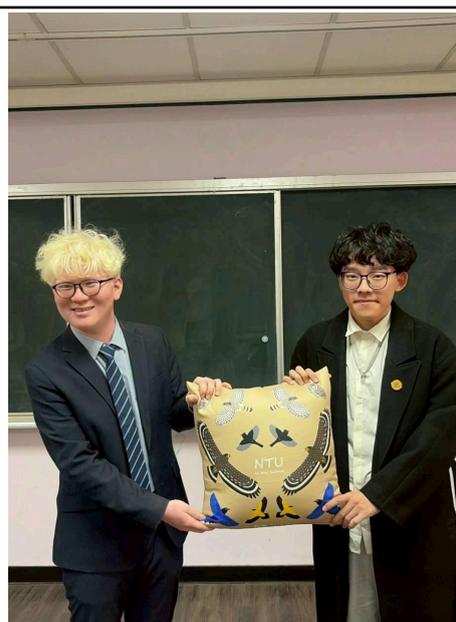
- (1) YouTube利於分類與長期保存，方便同學事後檢索。
  - (2) 透過 OBS 串流，有效解決過去 FB 直播易斷線、收音不佳之問題，畫質亦更清晰。
  - (3) 提供更專業的直播畫面(如：字卡、議程顯示)，方便事後查閱即刻了解當下議事進行。
4. 第1次常會另由秘書錄製會務詢答片段，已po到IG。
  5. 另，Facebook於2025年2月間刪除過往直播存檔，故本會第16屆迄今使用Facebook直播之議事影音，均佚失。

### 3 公共關係

- 一、九月參加與學務長餐會。
- 二、十月參加與校長有約座談會。
  - (一) 會後已發布各處室回覆。
  - (二) 與校長之座談成效雖屬良好，但僅為單次活動。未來或可與行政單位(如總務處、教務處)建立更頻繁的非正式事務協調機制，在校長座談前就先解決小問題。
- 三、協助十一月台大學代會參訪。



本會參訪團。  
(圖／吳承叡議員提供)



黃聖恩議長致贈本會議長禮品。  
(圖／傅冠紘議長提供)



台大許栢睿代表介紹學代會組織架構。(圖／吳承勸議員提供)

合照。(圖／傅冠紘議長提供)

#### 四、社群媒體經營：

(一) 本會社群媒體有Facebook與Instagram. Facebook貼文並會轉發至NTPU臺北大學新鮮人等社團，但因成效較有限，現在經營IG為主，FB則只有設定被動將IG貼文發布，並定期檢視訊息。

(二) Instagram經營：

1. 本屆首篇貼文(七月議事報)2025/08/11發出，截至2026/01/07為止，計發布25件各式貼文，含會務詢答錄影片段8件、會議召開貼文7件、議事報5件、陳情處理結果(含與校長有約)2件、其他類三件(巡迴陳情桌、鵝鴨減量、生日賀電服務)。

2. 經營成效：

統計期間	9/7~10/6 三十天	7/9~10/6 九十天	10/9~1/7 九十天
分享內容	16		
觀看次數	2.5萬	3.8萬	10.5萬
互動次數	188	350 (粉絲74.6人 非粉25.4人)	2067 (粉絲46.9人 非粉53.1人)
已觸及的帳號數量		4399	1.4萬
最終日 粉絲總數		372	436
新粉絲	18		
個人檔案 瀏覽次數		1234	1525
外部連結 點按次數		32	59

2026/01/07時，過去90日之熱門貼文：



(三) 雜項：

1. 有若干商家邀約合作特約店家，均請其聯絡學生會。
2. 前屆因使用三峽校區學生議會YouTube頻道直播議事，以利無法現場旁聽的同學參與，惟當時觀看次數低落，故建議本屆將社群帳號之開會貼文附上直播連結。本屆之實際辦理情形為直播後張貼IG限時動態，但引流效果似亦有限。

(四) 未來工作方向：

1. 議事報不僅列出通過議案名稱與整體統計，也可整理議案內容。
2. 圖片應建置替代文字。
3. 定期(每30日、60日、90日為期)統計IG成效，以利比較。

**4 法制**

- 一、本學期本處主提財務三法修正、秘書處組織規程修正等案，並就若干法規案提供研究意見。
- 二、法律事務：本會註冊商標02400016「SCS Student Congress Sanxia 及圖」之商標權人為第24屆議長徐鉉捷，尚待申請變更團體代表人。

**5 財務**

**5.1 經費執行**

- 一、本學期本會決算書，請參閱三峽校區第26屆第1期間決算案學生議會部分；收支決算表與資產負債表可參閱附錄二。

二、本學期之經費收支，本處備妥憑證(以紙本為主，部分為電子)，並製備郵政儲金存簿影本、日記帳等會計資料，議員可向本處索閱；一般會員亦可依學生自治資訊公開法之規定，向本會申請提供相關資訊。

## 5.2 財產管理

一、商B1F08辦公室及體2F44議場之財產：

依課外組資料，本會前次通報財產資料為108學年度，故本處於今年重新編列財產清冊，現正作業中。

二、非本會場地之財產：

- (一) 依陳泓霖首席學生法官與黃聖恩副議長口述，本會111學年度第1學期編列約4,000元預算購置檔案櫃一件，放置於學生法院體2F06辦公室，尚未組裝。因係本會經費購置，應屬本會財產，學生法院迭以電子郵件、書函等，函催組裝或移置。
- (二) 陳昱仁議長2024/9/5以電子郵件回覆將擇日前往組裝，傅冠紘議長2025/7/2以電子郵件回覆8月左右將派員赴辦公室確認後，重新評估處理方案，現擱置中。

## 5.3 場地

一、商B1F08社團辦公室維護：

- (一) 持續維護、清掃學生議會辦公室，張貼非學生會辦公室、領帽T請到隔壁之告示。
- (二) 有鑑於本會及總會經常處理個資等敏感資訊，且總會電腦有公文系統收發端等高資安要求功能，現辦公室與其他社團共用，顯有礙學生自治任務之實現，未來擬爭取學生自治會辦公室調整計畫，宜有學生自治會各單位共用、但不與其他社團共用之辦公室。

二、體2F44議場本學年續借及維護：

- (一) 持續協助確認、清點、檢查、維護議場各類設備及場地，於實體會議時布置場地，並且視情況增補與會人員名牌。未來若有需求，視情況增補議場設備，目前預計採購新議事桌。
- (二) 2025/09/11舊主席台移至隔壁。

三、器材維護：

- (一) 投影機：前屆原擬替換，考量本學期運作狀況尚可；關於亮度不足狀況，除關燈因應外，亦採取若干應變措施，如暫時將會議紀錄草稿頁面以黑底白字呈現等。因並無重大或急迫的異常狀況，本屆暫未規劃更換。
- (二) 直播設備：除使用秘書個人手機外，前屆採購之WebCam收音狀況尚屬良好，將持續使用。
- (三) 未來將視情況與預算情況添購並持續定期清點維護器材，並依相關需求持續添購增補相關設備。目前規劃可採購麥克風數支供出席人員共用。

## 6 巡迴陳情桌專案

### 一、「巡迴陳情桌」專案辦理概述：

#### (一) 籌備：

議長於2025年8月間指示辦理「巡迴陳情桌」專案，經本處於9月初依校規向課外組及各學院申請，9月中開始執行。

#### (二) 蒐集陳情意見：

本專案於主要教學大樓及圖書館大廳放置實體陳情單及陳情廂，並提供線上陳情表單QR Code，計收到陳情意見24件(含線上陳情意見7件；議員個別收案，如未通知秘書處，則未列入)。

#### (三) 陳情處理：

1. 蒐集陳情意見後，由秘書處透過電子郵件或LINE訊息等方式，詢問學生議員處理意願。感謝各案主辦議員協助處理，北大有您真好。
2. 針對較繁雜的陳情，除了直接在「與校長有約」中反映，也有整理後轉請學校處理的。
3. 無須保密的陳情案件處理結果已陸續於社群媒體公開，增加本會的曝光度。

### 二、本專案之效益與具體貢獻：

- (一) 本專案縮短學生與議會的距離，讓學生議會不再只是待在議事廳的模擬議事，而是主動接觸選民。
- (二) 已有系學會仿照本專案，為期一週定點設置「北大OO系學會陳情箱快閃」實體陳情單與線上陳情表單，蒐集該系同學意見。這是當初專案籌備時所未預見的外溢效果，促進了各系學會扮演其法定學生自治組織的角色。

## 7 雜項

### 一、網站管理

- (一) 維護並更新課外組中、英文版社團總覽網站介紹。
- (二) 本會自建Google Sites網站之資料，除第23~24屆會議紀錄外，餘資料均已轉移至會網。
- (三) 建置議事服務系統，提供新版提案查詢介面(持續完善中，未來並擬與總會「學生自治雲」專案整合)。

圖：新版提案查詢介面

**本會議員傅冠紘擬具「三峽校區學生議會會議助理聘任辦法廢止案」。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26屆北大峽議字第63號

**法律案** 2025/12/3 下午 10:41:24

**提案者：**本會傅冠紘議員  
**排入會議：**26屆第4次常會

顯示第 1 到 10 筆，共 72 筆資料

< 1 2 3 4 5 ... 8 >

圖：課外組社團總覽介紹(中文版)

學務處課外活動組 / 社團總覽 / 學生自治組織 / 學生議會 (三峽校區)

**設立宗旨**  
行使三峽校區學生自治的立法權，監督制衡學生會及學生自治人員，參與重大施政決策。

**活動項目**

1. 推派議員擔任校級會議學生代表。
2. 監督校級會議學生代表。
3. 監督並制衡學生會、學生法院、總會。
4. 審議法規案、預算案及決算案：行使學生會部長級以上幹部及學生法官的人爭同意權。
5. 對不法或失職的學生自治人員與學生代表，有糾正權、糾舉權及彈劾提案權。

**聯絡資訊**  
Facebook Instagram Email

**指導老師**  
學生自治

**社團教室**  
商B1F08辦公室、體2F44議場

**學生議會 (三峽校區)**  
Student Congress (Sanxia)

**國立臺北大學三峽校區學生議會**  
National Taipei University Student Congress (Sanxia Campus)

議事日程 會議直播 提案公告

會議紀錄 陳情表單 議員介紹

[https://www.extracurricular-activities-section.com.tw/club\\_detail135.htm](https://www.extracurricular-activities-section.com.tw/club_detail135.htm)

## 圖：課外組社團總覽介紹(英文版)

### Established purpose

Legislative branch of student government, making sure it stay accountable and playing a key role in important decision-making.

### Activities

1. Send our members to represent students in university-wide meetings.
2. Keep student representatives in those meetings accountable.
3. Oversee the Student Union (Sanxia), the Student Judiciary, and the Headquarters.
4. Review and approve student laws, budgets, and major appointments (such as ministers and student judges).
5. Take action when student officials or representatives act irresponsibly or against the rules.

### Contact Information



### Instructor

Student Self-Governance

### Club office

Business B1F08 (office), Gym 2F44 (meeting place)



## 國立臺北大學三峽校區學生議會

National Taipei University Student Congress (Sanxia Campus)

### Who We Are

The NTPU Student Congress at Sanxia Campus is the legislative branch of student government. We make sure the Student Union and student representatives stay accountable, and we play a key role in important decision-making for student self-governance affairs.



(Photo: Parliament members visiting the New Taipei City Council, gaining first-hand experience of the actual operations of a legislative body.)

[https://www.extracurricular-activities-section.com.tw/en/club\\_detail186.htm](https://www.extracurricular-activities-section.com.tw/en/club_detail186.htm)

## 二、印信典守：

(一) 一般印章：2025/09/03刻製橡皮章一件(國立臺北大學、三峽校區、學生議會)

(二) 郵政存簿印鑑更換代表人時，隨同更換代表人印章(小章)。

三、議長2025/10/22報送獎懲建議表。

四、撰寫因應臺北校區狀況之專案報告。

五、期末開放同學申請賀電，由議長祝賀生日快樂。

六、未來擬請課外組協助，向資中申請gm.ntpu.edu.tw網域的本校 Google Workplaces服務(例如：sanxia.congress@gm.ntpu.edu.tw)，提升本會對外聯絡專業度與品牌辨識性。

附錄一、三峽校區學生議會移送臺北校區，尚未受通知審查結果之  
議案一覽表

議案	本會決議	執行情形	秘書處註記
第26屆第25號 學生法院114-1預 算案	修正後通過 (26屆1常)	114/09/10提案 , 已通過。 114/09/17已移送臺 北校區審議	114/12/10 已逾章程 三個月審議期限。 115/02/10 將逾章程 五個月延長上限。
第26屆第18號 「各級會議學生代 表推派辦法」第3、 4條條文修正案	修正後通過 (26屆2臨)	114/07/30已移送臺 北校區審議 114/09/14確認未回 覆 114/10/03確認未回 覆 114/10/18議長徵詢 仍未回覆	114/07/24 提案, 已 逾章程三個月審議 期限。  114/12/24 已逾章程 五個月延長上限。
第26屆第10號 「法規標準法」制 定案	照委員會版本 通過 (26屆2常)	1.已付委 2.114/09/11審查完 畢, 已提交大會。 3.114/10/14二常通 過。 4.114/10/15移送臺 北校區議會。	114/07/09 提案, 已 逾章程三個月審議 期限。  114/12/09 已逾章程 五個月延長上限。
第26屆第59號 總會113-2決算案	照案通過 (26屆3常)	114/11/22移送臺北 校區議會	114/11/14提案
第26屆第54號 「各級會議學生代 表推派辦法」名稱 及第1、2、6條條文 修正案	修正後通過 (26屆3常)	114/11/23移送臺北 校區議會	114/11/03提案
第26屆第67號 總會114-1預算案	照案通過 (26屆4常)	114/12/13移送臺北 校區議會	114/12/04提案

附錄二、本學期收支決算表及資產負債表

以下列出本學期之報表，惟正確數字應以議長核定、財務部彙整  
並提案之決算書為準。

國立臺北大學三峽校區學生議會  
收支決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7月1日至115年1月7日

(其數值不具統計意義之科目, 未列數值)

科目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與預算比較數		說明
款	項	目			增加	減少	
<b>1</b>			<b>114,498</b>	<b>108,467</b>	<b>6,031</b>		
	<b>1</b>		<b>0</b>	<b>0</b>			
	<b>2</b>						
		1	80,055	77,288	2,767		學生會本年所收會費, 較預估多, 因此本會獲分配款亦增加。
		2	5,000	0	5,000		議員捐助。
		3	29,443	31,179		1,736	1. 前屆法定結餘有2,000元未收, 以與債務費支出抵銷。 2. 前屆未列決算之利息261元, 編入本屆決算。
<b>2</b>			<b>27,625</b>	<b>51,430</b>		23,805	
	<b>1</b>						
		<b>1</b>	2,570	3,000		430	一常餐飲600元, 台大場勘交通費100元, 徽章970元, 大北熊900元
	<b>2</b>		<b>25,055</b>	<b>43,430</b>		18,375	

17 秘書處114-1工作報告

科目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與預算比較數		說明	
款	項	目			增加	減少		
		1	人事費-會議助理	13,500	15,000		1,500	1. 每小時每人250元, 含大會、實體開會之委員會會議。 2. 實際開會次數及時長較預估少。
		2	業務費-教育訓練費	1,000	1,000		0	支出1141014議事增能講座講師費, 二位內部講師各500元。
		3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	1,755	4,000		2,245	匯款手續費420、影印費224、印鑑200、文具362、投影機轉接頭549
		4	業務費-資訊服務費-Google	0	330		330	線上會議由秘書處成員以個人帳號主辦, 故未購買。
		5	業務費-資訊服務費-Canva	0	3,600		3,600	秘書處成員以個人帳號使用, 未購買。
		6	會議出席餐費補助	8,800	17,500		8,700	一常2,700、二常2,600、三常2,100、四常1,400。
		7	債務費	0	2,000		2,000	均與上期結餘應收其中2,000元抵銷。
	99		預備金					
		1	第一預備金	0	5,000		5,000	
3			本期餘絀	87,007	57,030	29,977		1. 實收增加, 實支減少, 故增加。 2. 因會費每年度繳交, 下學期期入預計較少, 將如數移撥使用。

國立臺北大學三峽校區學生議會  
資 產 負 債 表  
中華民國115年1月7日

資產	金額	負債及餘絀	金額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郵局存款	87,007	應付帳款(註2)	50
		負債總計	<b>50</b>
固定資產		餘絀	
辦公設備-主席台(註1)	4,000	未指定用途	<b>86,957</b>
		指定用途-固定資產	<b>4,000</b>
資產總計	<b>91,007</b>	負債及淨值總計	<b>91,007</b>

備註:1. 主席台係實物捐贈之受贈資產, 以公允市價登帳。2. 議員代墊影印等手續費用計50元。